

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拟同意中国移动云县分公司新建调度楼出入口移植园区2号路4株行道树的公示

广大市民:

中国移动云县分公司为满足公司的日常生产调度需求,计划在云县爱华镇园区2号路旁新建生产调度楼一栋,已经通过相关部门的规划建设审批。涉及园区2号路4株行道树(注:树径30cm的灯台树1株、树径16cm的香樟2株和12cm的1株)阻碍调度楼日常出入口,中国移动云县分公司申请就近移植100米移入院内,并按相关规定作出赔偿和补植。

根据《临沧市城市绿化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临沧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城市园林绿化行政审批及绿化管理工作的通知》临建发〔2022〕6号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修剪、移植或者砍伐城市公共区域的树木。因工程建设或者养护管理需要砍伐、移植绿化树木的,城市绿化行政主管部门在审批前应当将砍伐、移植树木种类和数量等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公示期自2022年10月31日至11月4日(5个工作日)。如对这4株树移植有异议者,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反映。

公示期结束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予以按要求审批移植。

受理时间: 每天8:30—12:00, 14:30—18:00

联系电话: 云县住建局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局 3213775

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10月28日

